

上海市社会科学

博士文库

宋元之际 的 哲学与文学

○ 罗立刚 著



复旦大学出版社

●本书出版由上海市马克思主义学术著作出版基金资助

宋元之际的哲学与文学

罗立刚 著

复旦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宋元之际的哲学与文学/罗立刚著. —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 1999. 6
(上海社会科学博士文库)
ISBN 7-309-02233-5

I. 宋… II. 罗… III. ①哲学-研究-中国-宋代②哲学-研究-中国-元代③文学研究-中国-宋代④文学研究-中国-元代 IV. B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12042 号

出版发行 复旦大学出版社

上海市国权路 579 号 200433

86-21-65102941(发行部) 86-21-65642892(编辑部)

fupnet@fudanpress.com <http://www.fudanpress.com>

经销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

印刷 复旦大学印刷厂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4.75

字数 315 千

版次 1999 年 6 月第一版 1999 年 6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2 000

定价 20.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向复旦大学出版社发行部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上海市社会科学博士文库编辑委员会

主任委员 金炳华

副主任委员 尹继佐

委 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邦佐 王荣华 王铁仙

方明伦 朱敏彦 杨德广

张仲礼 陈 昕 施岳群

奚洁人 谈 敏 曹建明

本书摘要

《宋元之际的哲学与文学》分为上下两编。上编着力于哲学背景的分析,下编重点解析当时的文坛风尚。笔者认为,宋元易代之际的哲学思潮呈“三教合一”的态势,这个“合一”,是在“理”的基础上完成的,而这个所谓的“理”,既非宋代儒学之“理”,亦非释道之“理”,而是在剔除儒、释、道三者固有“道”、“理”、“性”中那些不能相容且彼此矛盾的部分后,形成的一个全新的、能适应当时统治需要和社会环境的“理”,它往返于三教之间,圆融三教,却又以牺牲三教之精髓为代价,较之互竞幽玄的三教之“理”,难免有浅俗之讥,影响于文学,则为胶著和枯寂之弊。下编中,笔者认为,受重“理”哲学思潮的影响,传统的“雅”文学对“法”相当重视,虽有“死法”、“活法”的不同,但都表现出创作主体在认知方式上的理性化乃至机械化。逻辑思维代替了形象思维,超功利的激情创作衍变成合目的的技巧追求,“雅”文学就此衰落,与此同时,“理”的肤浅化和世俗化,又直接导致了创作主体的世俗化和文本的大众化,而创作过程也趋向简单化和程式化,从而成为当时俗文学兴起的根本原因。这就是为什么“雅”、“俗”之辨会成为宋元之际文坛的主要矛盾,而由“雅”趋“俗”则呈为不可逆转之势的根本原因。

Abstract

The dissertation concentrates upon discussing about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philosophy and literature in the transition period of Song Dynasty and Yuan Dynasty. The paper is divided into two parts:

The first part is consisted of five chapters. It tries to expound the general trend of philosophy in the transition period of Song Dynasty and Tuan Dynasty. Generally speaking, after Zhu-Xi's death, Confucian school of idealist philosophy in the last period of Song Dynasty presents the tendency of turning to the point of departure, where "word(Yan)-meaning(Yi)-image(Xiang)-number(Shu)" has been equally emphasized, and that tendency becomes the basis of fusion of Zhu-Xi's and Lu-Jiu-Yuan's philosophy thought. In the meantime, The Neo-Taoism lays stress on absorbing the thoughts of Confucianism and Buddhism. That causes the three kinds of thoughts mixed together on the basis of "reason"(Li). As a cultural phenomenon, these changes greatly determine the development of later Chinese philosophy, and greatly influence the literature world in that period.

The second part is also divided into five chapters. This part tries to go further into the philosophy thoughts which influences the change of aesthetics thoughts in the transition period of Song Dynasty and Yuan Dynasty. The dissertation discusses phenomenon that the conceptual shift of philosophy caused the basic motivation to break the restriction of "reason" (Li), which has been treated as the most important method of "keeping elegance" and "rejecting vulgarity" in Song Dynasty's literature world, and it holds back the trend of paying attention to styles and methods which advocated by "Jiang-Xi poetry group" in some degree. The literature at the beginning of Yuan Dynasty accepts mostly the tradition of "expressing emotion" which inherits from Jin Dynasty, it appears the trend of turn-to-the-past. That implies the real beginning of "back to the ancients" movements later in Ming Dynasty and Qing Dynasty.

In conclusion, the author asserts that the literature thoughts' changes are base on the philosophy changes. It is not the special literary phenomenon in the transition period of Song Dynasty and Yuan Dynasty, it shows regular patterns between all Dynasties.

前 言

一代有一代之文学，易代有易代之文学。一代文学，卓立不凡；易代文学，吐故纳新。因其卓立不凡也，故以其独特之质见胜；因其吐故纳新也，故以其承前启后见长。一代文学特质的消亡，证实了易代文学之消解作用；一代文学异质的形成，体现出易代文学之催生作用。一代文学，因其特质而区别于异代；易代文学，因其承传而关联两朝。一代文学，因质之独特而易于定性分析；易代文学，因前后牵连而难于遽下定论。一代兴盛，往往大家蜂起，巨匠如林；易代之际，每每众流泛滥，难觅杰特。一代雄峙，故能引起研究者之关注；易代荒芜，故难入卓识者之视野。一代鼎盛，资料常保存完备；易代之际，文物多毁于兵燹。由此观之，则易代文学之研究，较一代文学之研究难矣、浅矣、乏矣。

以这段话开头，无非是想强调易代文学研究的重要和迫切。时至今日，我们从事文学研究时，还往往将注意力集中于“一代文学”独特性的关注，而对易代之际文学的嬗变，则研究得不够深入。这种研究现状，在文学史中常常表现为在说明一代文学的特质时，总能从文学自身发展的规律对之作出解释；而在介绍王朝易代之

际的文学现象时,却多由社会变革等诸多外因入手,以阐述前代文学的衰亡和后代文学兴起的原因,似乎是“易代”的政治、经济蕴育“易代”文学,至于文学自身发展的规律,则被忽略了,文学的发展被附属于社会历史的变革,文学史被隶属于政治史、社会史、王朝更替史,文学自身发展的内在逻辑在前后“一代”文学之中被割裂,被曲解。

事实上,文学的发展虽说受社会政治变动的影响,但却有着自身的特性,无论是在一朝鼎盛,还是在王朝更替之时,都是如此。社会、政治、经济等外因可以摧毁“一代”文学赖以存在的基础,使之发生蜕变而滑入“易代”文学的范畴,表现出“易代”文学的特色,却绝不可能消解文学自身的规律。“易代”文学现象各具独特面貌,可以用不同王朝中社会的、历史的、政治的、经济的等诸多因素共同形成的历史背景去说明。但“易代”文学所表现出来的共性,却又显示出文学自身发展的新陈代谢的规律。研究易代文学,目的之一就在于揭示这些共性,从而抉出其吐故纳新的特色,找出文学自身发展嬗变的规律。

宋元之际的易代文学,既具有宋元两代过渡的意义,同时,又由于它正处于封建社会士大夫文学由盛而衰的转折点,处于以士人文学为主体转向以市民文学为主导的关捩处,因此,此时文学风尚的变迁不仅具有“易代”文学研究的价值,还具有中国文学发展大势的意义。宋末趋于衰落的“雅”文学思潮,从一定程度上讲,是封建社会士人文学的集成表现;而当时兴起的市民文学及其审美趣向,则可以说是封建社会后期“俗”文学的前导。元代以后,无论是明清文学中的复古思潮,还是新变理论,都能从宋元之际的文学思想中看出一些征兆。特别是复古思想,其源头可以说都在宋元

之际文人的视野之内。因此,研究宋元之际文坛的走势,意义是较为特别的。

当然,不可否认,宋元之际这种文学思想的转变,跟当时的历史文化背景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是当时特定的历史环境蕴育的结果。但是,就文学自身发展的趋势而言,宋元之际特定的社会因素,对于积淀了几千年的中国学术思想而言,其意义究竟有多大?作为对代际文学走势的影响,也许特定的历史因素起相当的作用。若谈到学术思想的跨代影响,则宋元之交的政治、经济等社会环境,能否作为明清两代复古思潮的根据?显然不能。文学思想、创作主张等,相对而言,只不过是创作主体思想在情感层面的反映,其内在的深层结构,应该是创作主体的世界观、方法论,是哲学思想支撑起来的文艺思想。哲学思想与社会生活的关系虽然密切,但相对文学思想而言,它与现实生活的距离则较为疏远,一种哲学思想在形成之后,并不会因为经济基础的改变而迅速改变,往往能保持相对稳定,并且从心理深层影响后代,成为后代哲学思想的基础。也就是说,一定时期的文学思想,受政治、经济制度的影响较大,其中的某些因素还会逐代变异或彼此更替,而其中作为哲学思想有机组成部分的文化内核,则会逐代积淀、整合积累。因此,文化思想并不随某朝政治、经济基础的失去而消亡,而是整合于传统之中,成为“传统”的一部分被继承下来,并在新的历史条件下,融合于新的文化质素当中,以新的形态显示出来。因此,我们认为,宋元之际文学思想的隔代影响,只能从代代承传、流变的哲学思想中寻找原因。基于这样的考虑,本书并不单纯就文学谈文学,而是深入一步,从哲学思想转变的深度把握当时文坛的走势,试图在剥离政治制度、社会生活等特定历史制约条件的前提下,寻

出文“心”的脉络、轨迹,找出宋元之际文学思想跨代影响的内因所在。

与一代文学的研究相比,易代文学的研究确实更为复杂。王朝鼎革之际,创作主体的价值观念多元共存,情感也多向发展彼此交叉,因此头绪繁多,不像一代文学鼎盛之时有主流,有旁支,泾渭分明,有条不紊。而且,假如所谓“易代”是王朝的后先革命,则眉目尚算清晰,如果是多王朝鼎立,又夹杂着夷夏之防,分析起来就更为复杂。宋元易代,经历了从南宋、金、元的先后对峙到元朝最终的一统宇内这一漫长而复杂的过程,可谓矛盾重重,如犬牙交错,而在这历史巨变中,文人创作也是各逞所能,泥沙俱下,局面复杂,这无疑更增加了研究的难度。

研究这一阶段的文学,首先就面临着一个如何分上下界的问题,何时才算文学上的“宋末”?何时才是“元初”的结束?跟政治生活不同,文学的演进并非政治力量间的直接对立、矛盾的豁然突变,并因而表现出历史发展的不均衡性和跃进的阶段性。文学的发展变更是一个此消彼长的渐变过程,这期间必然有一个从量变最终走向质变的历程,因此,任何文学史阶段性界定的行为,都必然是勉强的、人为的,绝对的分界标志物是不可能找到也不存在的。出于此种考虑,我们在对“宋元之际”一语进行界定时,注意总结当时各方面因素,把握其相互交织所体现出来的阶段性特质,一定程度上借助政治生活发展的标志物,但不据此而作绝然的界定。我们将宋元之际“易代”文学活动的空间,大致限定在:“宋末”从十三世纪三十年代前期开始算起;“元初”的结束,则基本上定在十四世纪最初的十五年内,中间大约八十多年的光景。作为如此划界的突出的政治标志,主要是金朝的灭亡和元朝在延祐年间的重新

开科取士。如此划分,从元朝政权建立和巩固的角度讲,则是蒙古政权在各方面向金、宋借鉴,不断汉化并最后完成的时期。科举取士作为统治者笼络士人的主要手段,在延祐年间终于被采纳,其意义已不在于开科本身,而在于它说明元朝这一新建的少数民族政权已经全面、系统地承认、接受汉文化传统,标志着蒙古统治者从只识弯弓射大雕,到以圣贤为弓,以猛将为箭射取天下的转变已经完成。从另一方面讲,这样分段,也可将研究的视角扩大到金、蒙“易代”,避去了对金朝文学视而不见的弊病。因此,本书将从金、蒙更替时文化的迁移开始,而在具体的论述过程中再将关注的重点转向宋元之间的过渡。

这八十多年,若再进行分期,还可以据忽必烈建元前后为界,分为两期,前期相当于“宋末”,后期则指为“元初”。忽必烈建元,可作为他大力接受汉文化的一个标志,虽然他在建元之后的几年中,一度疏远他曾经“信任”的金代儒臣,但这并不表明其汉化的减缓或停止,恰好说明他已经走出最初对汉文化的狂热和执迷,是其汉化正趋深入的表现。在忽必烈统治下,元朝的汉化过程是一步步分阶段完成的。元成宗延祐年间重新开科取士,最后昭示了元朝汉化的完成和落幕。我们对“元初”作如此理解,跟历史上蒙古建国的过程存在着某种程度上的不吻合,但这正是政治史与文学史未能同步的表现,也是文学具备自身规律的明证。

本书上下两编各五章,共分十章:

上编第一章,概论。这部分主要是对宋金元易代之际的历史背景作出清理。笔者抛弃了那种平面罗列史实、单纯介绍背景的做法,而是因史立论,从文化转型这一新的角度扫视当时历史变迁的过程,透过文化的变迁折射出历史演进的历程。笔者认为,蒙古

的入侵,打破了金代原有的文化在地理上的分布,迅速形成以大都和山东东平为中心的两个各具特色的文化圈,随着历史的演进,这两大文化圈又呈消长之态。大都文化圈不断借鉴、摄取东平文化圈中的有益成分,逐渐占居主导地位,显示出元代新型文化的雏形。这期间,无论是儒士、佛徒还是北方新道教的代表人物,都纷纷向蒙古统治者进言,极谏其采用先进的汉人统治之术,三教共扶新朝,成为三教合一的政治契机。但是,蒙古大汗们与三教大臣们在文化心理上存在着深层的异质错位。这一矛盾在蒙古贵族汉化过程中,不断暴露出来。随着蒙古灭亡南宋,其汉化进一步深入而得到解决。论文不同意忽必烈在接汉文化方面后期趋于保守的观点,指出:在对宋战争中和战争之后,他都曾派专人到江南寻访遗贤,对那些能为其所用的儒臣如赵孟頫等更是宠爱有加。所有这些都说明元朝统治者并没有因为对“汉人”的偏见而影响其汉化的进程,与此相反,正因为其不断汉化,才使蒙古统治者与“汉人”的文化异质错位得以解决。当然,元朝统治者的进一步汉化又是以对江南进行文化掠夺为前提的,因此,它在客观上造成了江南文化的北移。大都文化在吸取江南文化的同时,还大量吸取域外文化因子,使其成为一个多元复合型文化的代表,从而使元代文化跟“宋型文化”相别。南北两种不同类型的文化,在明清两代都有不同程度的发展,构成了江南的闲适人生和中原的热烈奔放等不同的文化外观,这就是本次文化转型的越“代”意义,为明清乃至现今中国的文化格局打下了基础。

为了叙述的方便,并突出文化相对发达的南宋文化对元朝的影响,本书取以南宋为主兼及金代的笔势,力图能较全面地反映当时的哲学思潮。又考虑到蒙元的统一是从灭金开始的,所以论文

从金朝的灭亡谈起。

第二章,“理”的衰退。本章主要是对宋末理学(即儒学思想)发展的脉络作些清理工作。笔者认为,理学在南宋极度倡明,理学体系也在南宋发展完备并因而导致内部分裂,即朱(熹)陆(九渊)两大流派的论争。朱陆之争众所周知,朱陆合流也为人所注目,但前人往往将后者视为元代哲学的总体趋势,实际上,“朱陆合流”在宋末就已展开且已有相当实绩。笔者通过梳理宋元之际有关理学的材料,指出了这一事实,同时论证:“朱陆合流”在宋末时表现出从南宋理学向北宋理学复归的趋势,这种走势,既使之与元代的“朱陆合流”相区别,同时也昭示了南宋理学的衰退。与南宋理学的“复归”趋势相呼应的是,金代学术思想又刚好走过了祖辽绍唐到崇尚宋学的过程,金灭北宋,并没有导致理学在北中国的绝迹,理学作为民间学术,一直不绝如缕,当金朝统治者重视宋学时,金代理学还曾有所发展,而且,那时虽说南北隔绝,但金儒对南宋理学也有相当了解,这从李纯甫所著《鸣道集》可以看出。金代理学与南宋理学相比,表现出北宋理学的原生特色,与南宋独尊程朱义理之学有别。这种具有原生态的理学,跟南宋末年朱陆后学的理学复归形成南北呼应之势,一“过”(南宋理学),一“不及”(金代理学),却在这一时期共同走向“中庸”(北宋理学),两者一前一后,双双向北宋理学走来,并以此为契机,共同建构了元代理学体系。据此,笔者断定:《元史》中“北方知有程朱之学,自(赵)复始”的话,并非简单地说明南宋理学北传的时间和人物,而在于强调南宋义理之学北传及其与北方理学融合的实情。

第三章,象数学的再度兴起。本章主要探讨理学与道教的关系。笔者认为,宋代理学经历了融汇佛老到排斥佛老的过程。宋

元之际,理学“和合朱陆”所表现的北宋理学特色,主要也就是对先天象数的深度关怀,而金代理学表现出北宋理学的本色,也暗含了象数复兴的因子。理学在南北融合过程中,对象数的共同兴趣既成为其动因,又促进了象数学的发展。与理学家对象数之学的重视相应,当时新道教的代表人物却表现出对“理”的重视,力图借“理”言“象”,对道教象数之说进行改造,从而与理学家们达成一定程度上的共识,在“理”的基础上言“数”,将道教的象数说杂糅入理学的象数体系之中,并试图以此对“理”、“数”进行重新解释,即包含着道教宇宙生成论因素的解释。“数”中有“理”,“理”中见“数”,而“数”则是天下万物化成之规律的最终表现。通过这一系列的推理,象数的重要性在被强调,其生成论意义进一步显示出来的同时,也一定程度上具备了本体论的意义,从而谋得理学与道教宇宙观在本体论上的苟同。因此,这时对象数说的重视也就成了儒道融合的契机。宋末象数之学再兴,究其因,则既有外在的时势之因,也有理学发展的内在因素。

第四章,“性命双修”与“三教合一”。本章着重阐述宋元之际佛教与道教、佛教与理学之间的融合,从总体上把握儒、释、道三家思想在“理”的基础上融合所建构出的一个全新的哲学体系。笔者认为,佛教尤其是禅宗发展到宋末,“顿悟”之说中多杂“渐修”之义,禅师们在强调实证实修时,渐失祖师禅之神髓。为了实证禅境,禅师们不仅大兴文字禅,还引进了道教“胎息”之说以明修持之功,将佛之禅“性”释为炼“心”,结果“自失本心,丧坏道眼”,参悟之心永远为现实的、逻辑的、因果的链条所束缚。将修持的重点从“性”转到“心”,对佛教禅宗而言,无疑是一种退化,但它对释老二家的融合却起着积极的作用,因为当时的新道教正是从炼“心”入

手,寻找其隔合佛教的切入口的。作为这种融合佛教的另一种表现形式,道教内丹派在传统内丹说的基础上,大量借鉴佛教修持理论,将几种禅境与修真时的几重境界相对应,还不惜进行字面上的盗用,以参禅所悟之境来描述修道所获之真,使佛理道教化,甚至企图从教史上谋求佛老互通。新道教的这些努力,虽不能让人相信,却也描绘出了佛教中国化的脉迹,对当时融通二教的思潮无疑起了很大的促进作用。与新道教的思潮并行不悖,当时佛教中也已混入相当的儒家伦理成分,从而使三教在“理”的程度上达成一致,表现出“三教合一”的态势。

第五章,结论:“心”连三教。本章是对宋元易代之际哲学思潮的总结。从根本上讲,儒、释、道三家思想各不相同,要想彻底“三教合一”是不可能的。宋元之际哲学思想之所以存在这种情形,并曾在一定程度上融合了起来,是有其历史原因的:首先,三家思想的融合并不是建立在本质上,而是在一定程度一定层次上,即以“心”为基础,在“理”的层面上完成。其次,这种融合是以牺牲各家思想的精华为代价的,其所谓“心”并非全是形而上意义的本源论的“心”,某种程度上还含有道教生成论的意义。而其所谓“理”,也既非宋代儒学之“理”,又非佛道之“理”,而是抛弃三家各具独特性之“理”后,重建的一个能融通三教的新的“理”,它具有浅俗性,为宋元之际俗文学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下编第一章,概论。本章主要论叙有宋一代哲学与文学之间的关系,力图从总体上把握宋代哲学与文学之间关系变化的流程。在文史哲一体共存的古代,哲学思想与文学思想必然相互影响,但在不同历史时期,不同文化背景下,其相互影响的程度有深有浅,有正面影响也有负面效应,还有时代特征,关系十分复杂。规范到

宋代,哲学与文学之间关系如何,其特殊性又表现在什么地方,宋元之际哲学与文学的关系又有何特色?诸多问题,都要求我们从具体的历史背景出发,在全面把握两者关系的同时,还必须仔细分析其个性。为了避免论述的分散,笔者将考察的对象主要集中在宋代哲学思想的首要代表即理学上,论述“道”与“文”的关系,并兼及释老二教。先论宋代的“文”、“道”关系。此节对有宋一代“文”、“道”关系进行了全面的梳理。笔者力避泛泛而谈,根据宋代理学产生、发展、衰落的过程,以及宋代文学在北宋前中期、两宋之交、南宋后期所表现出来的阶段性特征,将这“一代”文学中的“文”、“道”关系分成“文”、“道”一体;“文”、“气”相联;“道”、“文”两离的三个阶段,与这三次“文”、“道”关系变化相伴的,是宋代文学“文附于道”、“文道并重”、“重文轻道”的演变历程,其不同阶段的表现各不相同,前期形成文坛大倡古文、以文为诗、以诗为词等一系列的“尊”体运动,构造并发展了有宋一代文学的特色,后期则导致了“尊”体运动的停滞,并最终出现“降”体运动,一定程度上消解了宋代文学的特质,呈现出从“一代”文学向“易代”文学过渡的特色。接着将重点放到“文统”的发达。主要想从“文统”发达的角度对宋代“文”、“道”关系的阶段性特征作出解释。笔者认为,虽然韩愈在中唐发起的古文运动是一场儒学复古运动,但他在对儒学进行重新审视的同时,对古文的文学性也作了说明,提出了“文统”的观念。肇端于韩愈的“文统”说,在宋代有了长足的发展,并最终促使“文章之学”与“儒者之学”发生裂变,为“文统”的独立创造了条件。而“文统”自身发达的过程,也正是“文统”内部矛盾不断激化的结果,代“文”、“道”矛盾而起的,是“文统”内部创作主体与文本、与表现对象之间的矛盾。其冲突的结果,使创作主体的“派”意识得以